

如需索取條款及條件，請經 SmarTone 分店 或 服務熱線 或 網頁 索取。

條款及條件 T&C B04R
(特選客戶無線固網寬頻合約計劃)

1. 無線固網寬頻服務 (簡稱“本服務”)

無線固網寬頻服務 以下簡稱為“本服務”。

2. 續約優惠

- a) 客戶必須於 25 個月(“期限”)內選用以下適用之服務計劃：

服務計劃	住宅計劃	商業計劃
寬頻及電話服務計劃	\$148 月費計劃	\$238 月費計劃

- b) 在 期限內，本公司將回贈金額 服務計劃月費 (“回贈”) 首 1 個月存入客戶賬單戶口，回贈 **\$148** 住宅計劃或**\$238** 商業計劃。
- c) 回贈不可轉換為現金。
- d) 在期限前若發生下列任何情況，客戶須向本公司支付算定損害賠償 [服務計劃總月費 X 期限尚餘之期數或**\$800** (以較高者為準)]：
- (i) 若客戶更改本服務 / 電話號碼；
- (ii) 若客戶更改本服務的登記名稱；
- (iii) 若客戶更改已選定的服務計劃；或
- (iv) 不論任何原因引致本服務及有關服務被終止或暫停。

於期限內若客戶更改服務登記地址(“新地址”)，而新地址是位於商業大廈內(商業大廈定義由本公司決定)，客戶必須於剩餘期限之期數內使用商業計劃或視作為使用商業計劃 (\$238)。若客戶於期限內同時使用傳真服務，將會視作為於剩餘期限之期數內使用商業傳真計劃 (\$68)。

3. 無線固網寬頻傳真服務(“傳真服務”)及算定損害賠償

- a) 在《銷售及服務協議》所訂明傳真服務的定期服務合約屆滿前若發生下列任何情況，客戶須向本公司支付《銷售及服務協議》訂明的算定損害賠償：
- (i) 若客戶更改傳真服務的傳真電話號碼；

如需索取條款及條件，請經 SmarTone 分店 或 服務熱線 或 網頁 索取。

- (ii) 若客戶更改傳真服務的登記名稱；
- (iii) 若客戶更改傳真服務的已選服務計劃；或
- (iv) 若傳真服務及／或相關的服務因任何原因而終止／停止。

4) 服務條件

- a) 本公司的服務計劃以 SmarTone Communications Limited 之《一般服務條件》為準；《一般服務條件》將不時修訂而無須事先通知，詳載於 www.smartone.com。
- b) 本服務之實用上網速度為 2-6Mbps 下載/500Kbps – 2Mbps 上載。實用連線速度會受不同因素影響如客戶與發射站的相對位置、網站伺服器資源及互聯網流量狀態、用戶數量、電腦硬件、軟件及其他因素。